

2025 年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承担全镇农林渔业技术的服务性指导和推广工作；负责辖区内禽畜疫病防疫监督及肉食品卫生检疫、农副食品安全检测具体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负责本区域内动物与动物产品检疫、重点场所消毒灭源，参与动物疫情控制和扑灭，承担畜禽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以及动物防疫监督工作。

（三）负责森林防火，防治病、虫害，领导护林员维护林区治安，管理好木材市场和木材采伐运输，保护森林资源。

（四）解决山界林权纠纷，监督承包山林（合同）协议的执行。

（五）保护野生动物，严禁非法猎取、倒卖，保护的野生动物。

（六）贯彻国家粮食方针政策，协助有关部门监督粮食企业对粮食政策的执行情况；落实粮食储备任务，确保储备粮的数量和质量；协助市粮食行政管理部门开展粮食流通统计工作，并及时上报有关统计资料；承担本镇政府交办的有关粮食管理任务，编制本镇粮食总量平衡计划；承担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加挂东莞市清溪镇林业工

作站、东莞市清溪镇畜牧兽医站、东莞市清溪镇粮所牌子)、东莞市清溪镇动物卫生监督所,为东莞市动物卫生监督所的派出机构,挂靠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办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东莞市清溪镇林业工作站、东莞市清溪镇畜牧兽医站、东莞市清溪镇粮所,均已在主管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收 入			支 出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	项 目	支 出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969.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28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790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2889.2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8.9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816.78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969.17	本年支出合计	11969.17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969.17	支出总计	11969.17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7	51.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7.04	117.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816.78	816.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816.78	816.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20	37.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779.58	779.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969.17	1093.97	10875.2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28	19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28	19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04	95.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24	99.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900	0.00	79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900	0.00	79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支出	7900	0.00	79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889.2	730.78	2158.42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972.90	730.78	242.12	0.00	0.00	0.00	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57	0.00	35.57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730.78	730.78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06.55	0.00	206.55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916.30	0.00	1916.3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263.99	0.00	1263.99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24.20	0.00	324.2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64.92	0.00	164.92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63.19	0.00	163.1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91	16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91	16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7	5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7.04	117.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816.78	0.00	816.78	0.00	0.00	0.00	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816.78	0.00	816.78	0.00	0.00	0.00	0.00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20	0.00	37.2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779.58	0.00	779.58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069.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90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28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79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889.2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8.9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816.78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969.17	本年支出合计	11969.17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969.17	支出总计	11969.1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1969.17	1093.97	10875.2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28	194.2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28	194.28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95.04	95.04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24	99.24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7900.00	0.00	790.000
[21208]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900.00	0.00	7900.00
[21208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支出	7900.00	0.00	7900.00
[213]农林水支出	2889.20	730.78	2158.42
[21301]农业农村	972.90	730.78	242.12
[213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57	0.00	35.57
[2130104]事业运行	730.78	730.78	0.00
[2130108]病虫害控制	206.55	0.00	206.55
[21302]林业和草原	1916.30	0.00	1916.3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263.99	0.00	1263.99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24.20	0.00	324.2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64.92	0.00	164.9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63.19	0.00	163.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91	168.9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91	168.9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7	51.87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7.04	117.04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816.78	0.00	816.78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816.78	0.00	816.78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20	0.00	37.2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779.58	0.00	779.58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 算
合 计		1093.97
[301]工资福利支出		920.60
[30101]基本工资		101.38
[30102]津贴补贴		335.38
[30107]绩效工资		76.7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9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5.97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35
[30113]住房公积金		51.8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5.9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8.33
[30201]办公费		17.88
[30205]水费		2.68
[30206]电费		3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7] 邮电费	1.8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8
[30211] 差旅费	4.07
[30213] 维修（护）费	8.85
[30215] 会议费	0.8
[30216] 培训费	0.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
[30228] 工会经费	6.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04
[30302] 退休费	91.9
[30307] 医疗费补助	3.14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0875.20
[30201] 办公费	195.55
[30218] 专用材料费	11.00
[30226] 劳务费	69.4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644.7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6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3
[31204] 费用补贴	779.58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093.97	1093.97	0.00	0.00
“三公”经费	4.22	4.22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42	3.42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2	3.42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8	0.80	0.00	0.00

注： 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7900.00	0.00	79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900.00	0.00	79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900.00	0.00	79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支出	7900.00	0.00	7900.00

注： 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1093.97	1093.97	1093.97	0.00	0.00	0.00	0.00
11-在职人员经费	920.60	920.60	920.60	0.00	0.00	0.00	0.00
12-离退休人员经费	95.04	95.04	95.04	0.00	0.00	0.00	0.00
21-公用经费	78.33	78.33	78.33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清溪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 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0875.20	10875.20	2975.20	7900.00	0.00	0.00	0.00	
221-其他运转 类 (综合类)	32.30	32.30	32.30	0.00	0.00	0.00	0.00	
32-其他事业发 展性支出	2870.40	2870.40	2870.40	0.00	0.00	0.00	0.00	
331-其他特定 目标类 (部门职 能类)	72.50	72.50	72.50	0.00	0.00	0.00	0.00	
332-其他特定 目标类 (基建 类)	7900.00	7900.00	0.00	7900.00	0.00	0.00	0.00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1969.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75.67 万元，增长 30.19%，主要原因是林业“百千万工程”林业高质量发展项目经费增加；支出预算 11969.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75.67 万元，增长 30.19%，主要原因是林业项目支出增多。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4.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4.05 万元，下降 48.97%，主要原因是减少一辆公车及公务接待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4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2 万元，下降 50.00%，主要原因是减少一辆公车；公务接待费 0.8 万元，比上年减少 0.63 万元，下降 44.06%，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093.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7.6 万元，增长 20.70%，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入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390.5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24.23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359.39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6.88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297.94 万元，累计折旧为 197.41 万元，净值为 100.53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950 平方米，车辆 1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13.94 万元，主要是主要是购买柜式空调 16 台 83200 元，台式电脑 5 台 25000 元，80 张办公椅 31200 元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清除薇甘菊防治防控	50.64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松材线虫病治理	102.55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林分改造全面优化	322.81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生物防火林带抚育	102.37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东南临深片区生猪定点屠宰场检疫经费	195.55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生态公益林补偿金	164.92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百千万工程”林业高质量发展项目	79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